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

广州开发区东鹏大道加氢站项目甲醇在线制氢加氢一体站设备设施采购[JG2025-5059]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具体结果公示如下：

序号	投标人	资格审查结果 (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1	广东能创科技有限公司	通过	
2	陕西氢科未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通过	
3	广东兰石氨氢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通过	
4	重庆耐德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公示时间：2025 年11月29日 00：00 至 2025 年12月02日 00：00 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开发区交投氢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叶先生
联系电话：13829760338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广州开发区交投氢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0-89850467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开泰大道 28 号 2107 房

招标人名称：广州开发区交投氢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2025 年11月 28 日

